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 零 零 零 年 全 年 業 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需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載有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向公眾人士提供有關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根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摘要

儘管面對不明朗及充滿競爭之市場，本集團之業務仍能不斷增長。營業額已大幅增加207%，達25,000,000港元。

本集團已進一步鞏固其業務基礎及提高其技術開發之能力。

作為一名重要業內人士，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已委任本集團協助它們透過本集團之數據廣播技術開發其證券資訊業務。

由於本集團對未來國家標準之態度審慎，本集團已精簡其若干業務，如延遲推出及提供若干新產品及系統，以及與電視網絡經營商及內容供應商簽訂合同。本集團收縮業務活動之規模已對本集團在達致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內所載之業務目標方面有所影響。

本集團在本年度產生虧損，主要來自年終日期之存貨及應收貨款龐大撥備。

業績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一九九九年之比較備考數字。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止期間 千港元
營業額	2	25,259	8,235
銷售成本		<u>(24,409)</u>	<u>(6,080)</u>
毛利		850	2,155
其他收益		1,333	8
銷售及分銷成本		(756)	(752)
行政開支		(6,667)	(825)
其他業務開支		<u>(1,953)</u>	<u>(250)</u>
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		(7,193)	336
稅項	3	<u>—</u>	<u>—</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7,193)	336
少數股東權益		<u>1,199</u>	<u>(190)</u>
股東應佔淨利潤／(虧損)		<u>(5,994)</u>	<u>146</u>
每股盈利／(虧損)	4		
基本		<u>(1.94)仙</u>	<u>0.08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附註：

1. 集團重組及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公司。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其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股份，全部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以未繳股本形式發行。除上述股份發行外，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起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期間內概無進行任何其他交易。因此，本公司由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任何業績及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交合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向其控股公司收購Verified Solutions Group Limited（「求實」）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並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

有關集團重組及主要步驟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七日刊發之售股章程附錄四「集團重組」一段內。

重組將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7條「集團重組會計法」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於運用合併會計法時，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將按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一日由其重組而引起之集團架構，自各合併公司之最早註冊成立日期起已一直存在之基準編製，在此情況下，即為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即求實之註冊成立日期）。

所有集團內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予以對銷。

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之本集團財務報表乃公平及實用地向股東呈列本集團之整體業績及狀況。

2. 營業額及收益

營業額乃指出售之貨品及提供之服務之發票值減增值稅、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及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

來自下列業務之收益已計入營業額內：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由一九九九年 二月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銷售數據廣播硬件及軟件	23,380	7,566
來自提供數據廣播及相關服務之收入	1,978	739
	<u>25,358</u>	<u>8,305</u>
減：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	(99)	(70)
	<u>25,259</u>	<u>8,235</u>

3.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在香港概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天財網絡須繳納30%之國家所得稅及3%之地方所得稅。根據天津高科技工業科學園國家稅務局發出之批文，天財網絡可於自其首次獲利之年度起計之首兩個經營年度獲豁免繳納國家所得稅，而其後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則享有50%之國家所得稅豁免。天財網絡亦於自其首次獲利年度起計之首五個經營年度獲豁免繳納地方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任何重大尚未撥備之遞延稅項負債。

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虧損淨額5,994,000港元計算(由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溢利14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09,180,822股(由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171,900,000股)。

用作計算一九九九年每股盈利的股份數目，乃假設重組已於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完成及將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分拆為四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股份之基礎下之本公司股本。

由於未行使之購股權存在反攤薄影響，故此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期內並無出現任何攤薄事件，故此並無計算由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

5. 儲備

集團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滙兌 變動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留存收益／ (累積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因重組及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所產生 由一九九九年二月 十八日至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期間淨利潤	—	885	—	307	—	1,192
於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	885	—	307	146	1,338
於配售發行之股份	35,400	—	—	—	—	35,400
因超額配發而發行之股份	5,310	—	—	—	—	5,310
發行股份支出	(7,873)	—	—	—	—	(7,873)
未繳足股份資本化發行	(4,300)	—	—	—	—	(4,300)
滙兌調整	—	—	76	—	—	76
本年度淨虧損	—	—	—	—	(5,994)	(5,994)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537</u>	<u>885</u>	<u>76</u>	<u>307</u>	<u>(5,848)</u>	<u>23,957</u>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年內任何股息(由一九九九年二月十八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無)。

業務回顧

二零零零年乃數據廣播業困難之一年。瞬息萬變之科技開發、政府政策之影響及新競爭者之加入帶來一個競爭激烈的不明朗市場。儘管市場環境困難，本集團仍錄得持續之營業額增長。

本集團其中一項重要服務內容，是為中國股票市場提供即時股份報價服務。作為一名重要業內人士，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已委任本集團協助它們透過本集團之數據廣播技術開發其證券資訊業務。本集團憑著多項委任協議，本集團可取得正版之

服務內容，為本集團奠定非常良好之業務基礎，以透過擴展其與電視網絡經營商之聯盟而增加其市場佔有率。

管理層深信科技開發能力乃本集團成功之關鍵所在。為進一步提高這方面之能力，本集團與一家享負盛名之瑞典公司Nexus合作開發Conditional Access System（「CA System」）。CA System將在保護本集團之服務內容免受未經授權使用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本集團為加強其服務內容，其已與北京景山遠程教育網絡技術有限公司（「Beijing Jian Shan Distance Education Net Limited」）及北京國聯新世紀網絡教育有限公司（「Beijing Guolian New Era Network Education Co., Limited」）簽訂合作協議，為本集團之遙距教育課程提供豐富及寶貴之教育內容。

年內，本集團成功開發股票分析軟件第一型號。這個軟件模式可切合市場需要，並將會增加本集團產品對其客戶之吸引力。

本集團應中國政府有關機關邀請加入全國數據廣播業標準草擬委員會。由於全國標準尚未公佈，故此本集團採取審慎態度，本集團已精簡其若干業務，如延遲推出及提供若干新產品及系統，以及與電視網絡經營商及內容供應商簽訂合同。本集團收縮業務活動之規模，已對本集團在達致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七日刊發之招股章程內所載之業務目標方面有所影響。

本集團在本年度產生虧損，主要來自年終日期之存貨及債務人龐大撥備。管理層對有關資產之估計可變現／可收回價值採取審慎態度，並已將有關資產之價值撇銷至其各自之估計可變現／可收回淨值。虧損亦因撇銷存貨記錄與年底實物盤點之間所出現之偏差所致。管理層已檢討並找出上述有關問題之源頭。為加強對本集團業務之控制及提高效率，本集團約於年底時關閉其石家莊辦事處。

展望

本集團深信數據廣播業仍有廣闊之發展空間及龐大之市場潛力。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於中國市場，並在本年度所建立之基礎上加以發展，本集團將致力開發獨特編碼傳送及接收模組、與電視網絡經營商結盟，以及豐富其服務內容以吸引更多用戶。

配合與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該等交易所」）訂立之委聘協議，本集團將致力開發獨特編碼傳送及接收模組，以禁止未經授權使用由該等交易所發放之股票資訊，因此，可確保本集團之股票內容訂戶不會失去任何應接收之訂購。管理層預料約有50,000,000名中國股票市場參與者可為本集團提高龐大之經常收入。

管理層認為，由於電視機頂盒是一種推出不久之新式電子設備，故此電視機頂盒市場於二零零一年仍然困難。因此，需要更多時間方可獲得未來客戶廣泛接納。因此，本集團並無計劃於二零零一年投入大量資源生產及開發電視機頂盒。本集團憑著其成為數據廣播行業之全國標準草擬委員會代表之身分，將仔細規劃推出其產品，以確保產品將符合國家標準。

管理層相信，研究及開發對本集團業務之長遠發展相當重要。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投入資源開發獨特產品。本集團以DVB-C技術為基礎，集中開發全場傳送裝備之第六型號至第八型號及高速寬頻數據廣播系統。

本集團將利用著名之「天大天財」品牌之優勢及加強本集團之銷售及售後網絡，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市場佔有率。本集團計劃於中國所有大城市招聘100新特許經銷商，並於電視、報章及雜誌廣泛進行廣告宣傳，以提高知名度。

本集團將繼續奉行其審慎及高效率開發策略。在中國市場之激烈競爭下，本集團將以其獨有技術及市場推廣技巧超越其競爭對手。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在一日千里之科技環境下，本集團將繼續增長，並為其股東帶來最大之利益。

購回、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寇紀淞教授

香港，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起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

* 僅供識別